**臺東縣東河鄉「繪我東河」寫生比賽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身份證字號 |  | 班級 |  |
| 就讀學校 |  | | | 午餐 | □葷　□素 |
| 參加組別 | □國中組　　　□國小中年級　　　□國小高年級 | | | | |
| 陪同家屬(限1人) |  | 身份證字號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戶籍地址 | 臺東縣東河鄉 | | | 午餐 | □葷　□素 |

* 為維護個人獲獎權益請確實填寫資料
* 資料僅作為投保平安險之用

裁切線，下方請自行保留

比賽日期時間：**111年1月8日(六)上午9點至上午11點 (上午8點開始報到)**

* 報到地點：**樂活首都茉莉民宿(臺東縣東河鄉興昌村興隆14-1號)**
* 注意事項：

1. 因應防疫，請配戴口罩。
2. 繪畫方式不拘，不限顏料媒材，不論素描、水彩、油畫等皆無不可，請依個人需要自備畫具，活動當天僅提供畫板及圖畫用紙。
3. 比賽地點「該區域」內之景物以及周邊之街道景色，皆可入畫創作。
4. 為秉公正原則，一律現場領取比賽用紙。參賽者須在比賽當天上午11點前繳交作品，逾時恕不接受。
5. 所有作品恕不退件。參賽者及其監護人無條件授權得獎作品得公布於主辦、協辦單位相關公益刊物，並註明作品來源與原創者。
6. 請注意自身安全，並維護現場環境清潔。
7. 不得有冒名頂替、請人代筆等情形，違者不予評分。
8. 參賽者不得在畫紙正反面簽名或作任何記號。
9. 每位參賽者可由1位家長陪同，陪同者附餐盒乙份。
10. 倘活動當日下雨，另有雨備場地提供作畫。
11. 有任何問題請致電東河鄉公所民政課089-896200分機208 徐小姐洽詢。
12. 其他未盡事宜，以承辦單位公布為主。